

# 嘉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嘉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国·嘉祥”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axiang.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嘉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地址：嘉祥县昌盛街227号，联系电话：0537-6561110）。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严格对照全年工作目标和高质量考核任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深入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紧密围绕退役军人工作中心任务，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加强解读回应，扩大公众参与，创新公开方式，增强公开实效，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 （一）主动公开方面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进一步推动规范、全面的网上信息公开体系建设，围绕决策、执行和结果、管理和服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解读、回应关切等方面及时主动公开，加强在优抚安置、政策解读等方面的信息公开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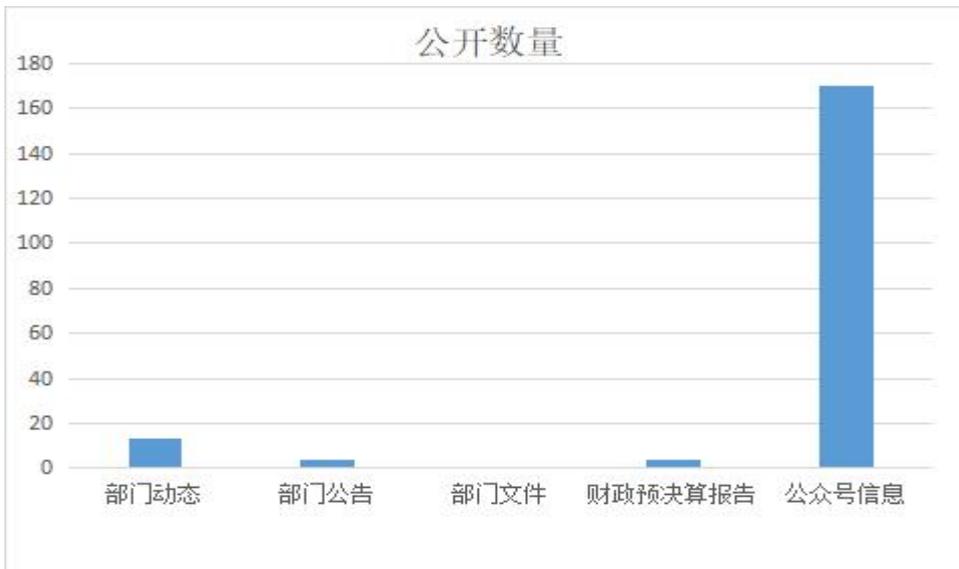
本年度在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发布部门动态 13 篇，部门公告 4 篇，部门文件 1 篇，财政预决算报告 4 篇；通过“嘉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公众号发布信息 170 条，涉及退役军人法律法规、就业创业、拥军优抚、英烈褒扬等相关内容。

公开情况



■ 部门动态 ■ 部门公告 ■ 部门文件 ■ 财政预决算报告 ■ 公众号信息

公开数量



##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2年，我局未接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明确政务公开工作责任分工，建立健全我局政务信息公开的各项制度体系，不定期对公开情况进行检查，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二是做好安排部署，以信息保密安全为抓手，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形式和制度，从各个环节做好信息发布工作。严格落实信息发布的“三审”制度，确保信息公开的内容安全详实；三是高度重视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整改工作，对照评估指标定期对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进行全面体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越来越规范。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依托嘉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开设了部门动态、部门公告、部门文件、政策解读、财政预决算等政务信息公开专栏，充分发挥门户网站平台作用，主动公开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重点领域的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

## （五）监督保障方面

一是领导重视，持续推进。组织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参加县政府组织召开的政务公开工作推进会。二是压实责任，强化保障。工作落实到人，确保信息发布及时、准确，及时，按照县政府要求，主动修改、完善公开目录。三是强化考核，狠抓落实。实行督察考核，紧盯目标任务，狠抓工作落实，将政务公开工作与各项工作有机结合，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度办理结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	0	0	0	0	0	0	0

其他处理	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问题

2022年，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取得一定进步，但对照上级工作要求和退役军人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主要有：一是业务能力还需要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务公开质量还需要进一步提升；三是对于政策解读和主动回应的关注程度不够。

##### (二) 改进措施

2022年，我局将从三个方面抓好改进：一是加强学习培训，加强政务公开的政策制度学习，向先进单位学习，加快提升业务能力水平；二是提高公开质量，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报刊、杂志等发布信息，不断提高政务公开质量，更好地服务广大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三是加强重要政策措施解读，拓宽解读渠道，增强解读效果，全面公开、精准解读退役军人群体各项政策措施，提高政策解读质量。并围绕退役军人重要事务加强主动回应，加大主动回应力度，积极主动回应群众关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需在此专门报告。

2022年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制定主动公开基本目录。重点公开机构信息、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文件、政策解读、规范性文件、规划信息、财政资金、统计信息等事项。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注重与公众互动交流、回应关切，受理“12345”热线咨询，均按时办结。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2年，我局未承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四）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2022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公正、公平、便民”的原则，紧紧围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效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

和监督权。一是高度重视，夯实组织基础，强化政务公开重要位置。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并按照“分级负责”原则，完善体制机制，精心梳理细化政务服务重点工作。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着力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和办事公开，就退役军人关心的热点问题，主动做好解读回应。二是不断探索，深化公开内容，拓宽政务公开渠道。注重发挥平台作用，坚持将退役军人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作为政务公开的重点，广泛向退役军人宣传优抚资金发放政策、临时补贴发放对象及金额、大病医疗救助、转业士官安置、双拥工作、社保接续、专项岗位等服务项目，全面公开办事流程、时限、服务承诺等，提高社会公众对退役军人工作的知晓率。三是规范建设，建立长效机制，提高政务公开质量。积极推进一般事项公开向重点事项公开、结果公开向全过程公开、依申请公开向主动公开“三个转变”。健全完善34条权责清单，面向社会公开34条政务服务事项，制订23类优抚安置政策服务指南免费向市民发放等，加大退役军人安置、抚恤待遇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力度，切实为退役军人群体排忧解难。